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0年5月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再決定是否投資股份。

本公告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以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區域）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概不構成亦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游說。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除非獲得適用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證券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且目前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許可的情況下進行超額分配或交易，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於上市日期後一段限定期限內高於原先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而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須於2020年6月7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關所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證券及期貨條例》對有關行動的規管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本公司將遵照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於穩定價格期間屆滿日起七天內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cnewlife.com.cn](http://www.ccnewlife.com.cn) 發佈公告。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20年6月7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而股份的需求及價格可能下跌。



**Central China New Life Limited**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3）

**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0年5月27日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售權，涉及合共45,000,0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售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促使向創怡歸還借股協議項下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本公司將按每股發售股份6.85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

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 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0年5月27日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售權，涉及合共4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售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促使向創怡歸還借股協議項下用於補足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的借入股份。

本公司將按每股發售股份6.85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

## 上市批准

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的上市及買賣。預期該等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0年6月1日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上市及買賣。

## 於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的股本

緊接及緊隨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前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超額配售權 獲悉數行使完成前		緊隨超額配售權 獲悉數行使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b>股東</b>				
創怡	847,439,944 <sup>(1)</sup>	70.62%	847,439,944	68.07%
基礎投資者 <sup>(2)</sup>	84,867,000	7.07%	84,867,000	6.82%
合躍 <sup>(3)</sup>	44,640,000	3.72%	44,640,000	3.59%
其他公眾股東	223,053,056	18.59%	268,053,056	21.52%
	<u>1,200,000,000</u>	<u>100%</u>	<u>1,245,000,000</u>	<u>100%</u>
合計				

附註：

- (1) 包括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根據借股協議借入的45,000,000股股份。
- (2) 指Gaoling Fund, L.P.及YHG Investment, L.P.，為本公司全球發售基礎投資者及均由Hillhouse Capital Advisors, Ltd. 管理。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礎投資者」一節。
- (3) 合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王俊先生全資擁有。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與行使超額配售權相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如有)後，本公司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所獲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00.5百萬港元將由本公司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

##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緊隨超額配發股份發行及配發完成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代表董事會  
建業新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王俊

香港，2020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王俊先生(主席)及蔡斌先生；(ii)非執行董事閔慧東女士及李琳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翔先生、羅瑩女士及辛珠女士。

本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cnewlife.com.cn](http://www.ccnewlife.com.cn)瀏覽。